附件3：

承诺书

我承诺：在履职过程中，积极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精神和市委决策部署等。具体体现在：

（一）政治忠诚。坚决维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。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真学深学、学以致用、知行合一。

（二）政治定力。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信不疑，坚决反对各种歪曲、篡改和否定马克思主义的错误思想。在道路、方向、立场等重大原则问题上，旗帜鲜明、立场坚定，坚决抵制挑战政治底线的错误言行和不良风气。

（三）政治担当。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对市委的工作部署和有关要求，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。对涉及行业发展、重大敏感性事件正确把握方向，积极应对、履职尽责、担当作为。

（四）政治自律。对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、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我市实施办法，心存敬畏、坚决遵守、严格自律。对违反党的纪律和规矩的错误言行坚决抵制。

在政治素质方面，本人不存在以下负面情形：

（一）妄议中央大政方针，口无遮拦、说三道四。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对市委的工作部署和有关要求行动少、落实差。

（二）发表赞赏西方宪政民主、“普世价值”、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思想和言论。笃信风水、迷信“大师”，搞封建迷信，参加邪教组织活动。

（三）对待组织不坦诚、说假话，隐瞒事实真相。对涉及行业发展、重大敏感性事件该请示的不请示、该报告的不报告。

（四）为会员或其他群众办事敷衍塞责，对符合政策的诉求消极应付、推诿扯皮，在服务会员、政策扶持、信息共享等事项中厚此薄彼，利用宗族或黑恶势力等欺压会员或其他群众，为黑恶势力充当“保护伞”。

（五）对于推动行业发展、协会商会自身建设等重点任务不作为、不尽责。

（六）对待纪律规矩不以为然，甚至自行其是、肆意妄为。

（七）个人社会信用有不良记录，曾在被吊销登记证书或者被取缔的社会组织担任负责人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